

证券代码：831634

证券简称：盛世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盛世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601室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8日以通讯或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谢源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公告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7)。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监事，我们对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如下书面确认意见：

(1)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公告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盛世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

三次会议决议》。

盛世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25日